问题、哥哥退伍之后向家里要回了当兵期间给家里打的钱, 删了所有人的联系方式, 我该怎么做?

老实说单凭这个叙述是没有办法谈论什么真相的,为了讨论问题起见,我们姑且假设故事情节就是"某人为家庭付出了太多,最后导致矛盾激化,亲情出现危机",因为这种问题是一个普遍存在的社会问题。

面对这种问题,有一个相当简单的处理方式可以改善矛盾的激烈性,那就是"承认债务"。

具体来说,就是不给家庭成员——尤其是子女——强加法定赡养义务以外的"为家庭无私奉献"的义务,而是将所有这些额外的财务上的支持承认为家庭成员之间的债务。

如果是子女向父母给出财务支持,那么父母可以以遗产和赡养费作保,将这种支持做成借贷。

比如父母向儿子征求 20 万的借款,抵押是自己的房产或其他遗产以及儿子的赡养义务,那么这笔借款要么就会逐年被善言费抵扣 (也就是儿子此后若干年不需要支付赡养费),自动被还清;要是没有被还清,则剩余部分自动从父母遗产中扣除 (这意味着父母不能随意处置已经被抵押给儿子的部分产业)。

如果是弟妹向兄姐征求几十万的借款,那么就是以自己的未来收入做抵押,由父母提供担保,如果弟妹还不起或者最后没有还,同样在遗产继承等方面就要补偿兄姐。

不光亲兄弟明算帐, 亲父母一样明算帐, 这就可以了。

其实兄姐、子女不是不愿意为家庭做贡献,但是这个贡献要有名分,要有约定、要有凭证、要有念想。

而不是无名无份,无声无响。

如果人是神哲圣贤,的确可以超凡脱俗到愿如樱花般凋零,只留春色人间,但这需要人有这样的人觉悟来完全自愿。

对于没有这份自信、更没有做这样的修炼的普通人,这个名分、这个念想,是最基本的安慰。

实际上按照这个操作,很可能也是过了二十年债务自然被"每年的赡养费"抵消,并不需要实际归还什么。但是家里承认欠你这份支持、正式承认你是债权人,给出办法保障你的利益,这种尊重绝不是毫无意义。

甚至是很多子女执着寻求的唯一回报。

抱着一种"子女怎么能跟父母算账"、"兄姐怎么能跟弟妹计较"的愚蠢执着,结果就会是自己埋下这种伦理炸弹,随时把家族的羁绊夷为平地。

是否明智,自己掂量。

肯欠债的人,才有资格欠恩。

欠债的人,其实仍然欠了人肯借的恩。

只有欠了债还能感激人肯借的恩的人,才会真的被借贷者还以"你没有欠恩"的赠礼,免于 "忘恩负义"的可能。

编辑于 2024-01-12

评论区:

Q: 「爱所要的回报,不是钱、财、物、不是奉承、服从,不是服务,而是郑重和珍惜。 只要确信你是珍惜的,你拿来干什么都可以,何止可以"不照做",每天掰一块点壁炉都没事。」 https://www.zhihu.com/answer/2579603307 (#大保镖#)

更新于 2024/1/15